

聖 約 翰 科 技 大 學

制訂日期：97 年 12 月 30 日

制訂單位：環安組

頁數：共 4 頁

文件標題：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文件編號：EN-03-006

版 本：R.2

制 訂	審 查	核 准

修訂記錄

版本/版次	修訂內容	生效日期
R.1	環安單位名稱	101/05/29
R.2	檢點紀錄方式更正為上網填報、刪除防護器具檢查表	101/12/20

聖 約 翰 科 技 大 學

文件標題：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頁 數：1/4

文件編號：EN-03-006

版 本：R.2

1. 目的：

為確保相關防護器具及應變器材之正常運作，特制定本辦法。

2. 範圍：

本校驗證範圍所屬實（試）驗室、研究室、實（驗）習工廠等工作場所。

3. 定義：

無。

4. 權責：

4.1. 環安組：規劃各單位防護具汰換或新購數量、期程，並於請購後發放予各單位。

4.2. 各單位助理：協助統整該單位內防護具汰換或新購數量。

4.3. 實驗室負責人：定期實施點檢，發現不堪使用之防護具，應予提出需求進行更新。

5. 內容：

5.1. 防護具由學校於一定期限內免費給予汰舊換新，若為教職員工個人使用不當或蓄意破壞造成防護具不堪使用時，經確認後教職員工必須自行購置。

5.2. 安全事項：

5.2.1. 防護具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用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2.2. 進入作業現場或管制區前，先行測試個人防護具是否勘用及符合要求，並依其規定配戴。

5.2.3. 來賓進入相關作業區時，應由實驗室負責人予以說明並要求遵守本校相關規定。

5.2.4. 防護具基準數量應為作業人員數或以上之數量。

5.2.5. 防護具檢點項目由各實驗室負責人自行於【適用場所每日安全衛生檢點記錄表】內增訂，並上環安管理系統 (<http://163.21.69.91/SjuWebLab/Login.aspx>) 填報紀錄。

5.3. 環境清潔：隨時保持作業區域整潔；並注意個人清潔，如有與相關化學品或有害物質接觸，應先洗手並擦拭乾淨。

5.4. 耳塞、耳罩穿戴規範：

5.4.1. 用途：

5.4.1.1. 作業環境在噪音 85 分貝之場所，因噪音引起危害之虞。

5.4.1.2. 特殊工作時（如發電機測試運轉等引起高分貝噪音作業），其工作人員務必帶防護耳塞（罩）。

5.4.1.3. 噪音危害之現場巡檢或參觀時。

5.4.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4.2.1. 配戴時務必清潔手部，以免因弄髒耳塞（罩）而造成耳道污染。

5.4.2.2. 耳塞為海綿軟體所製成，使用時將耳塞揉至最小直徑，塞左耳時右手自腦後拉開左耳

聖 約 翰 科 技 大 學

文件標題：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頁 數：2/4

文件編號：EN-03-006

版 本：R.2

道，再將耳塞塞入；反之塞右耳時左手自腦後拉開右耳道，再將耳塞塞入，並以手按住耳塞待其膨脹。

5.4.2.3. 塞入動作完成後，將兩手蓋住耳使聲音不能進入，如雙手蓋上或離開時所聽到的聲音一樣，才算是使用適當。

5.4.2.4. 耳罩之穿戴方式：將耳罩撐開後，直接罩住耳朵即可。

5.4.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4.3.1. 耳塞（罩）是否髒污。

5.4.3.2. 耳塞（罩）是否有變形破損。

5.4.4. 保養：

5.4.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4.4.2. 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4.4.3. 海綿體破損不堪使用時應更換新品。

5.5. 安全眼鏡穿戴規範：

5.5.1. 用途：

5.5.1.1. 作業環境有外物侵入眼睛引起危害之虞。

5.5.1.2. 特殊工作時，如化學藥品泡用、裝填、分裝。

5.5.1.3. 電焊、氣焊、熔切等強光作業時。

5.5.1.4. 化學物洩漏處理時。

5.5.1.5. 加油作業。

5.5.1.6. 其它可能有外物侵入眼睛之作業。

5.5.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5.2.1. 配戴時務必戴正，以不影響視線，不易鬆脫，且不會有不舒服的感覺為宜，以免影響工作安全。

5.5.2.2. 應確實使外物不能進入安全眼鏡內。

5.5.2.3. 鏡片材質必須不會破裂分離，以免破裂致碎屑傷眼。

5.5.2.4. 選用正確類型的安全眼鏡，以免影響視線。

5.5.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5.3.1. 鏡片務必完好無裂痕，以免破裂致碎屑傷眼。

5.5.3.2. 如鏡片有水氣務必擦拭乾淨，避免影響視線。

5.5.3.3. 鏡片是否有磨損或老化現象。

5.5.4. 保養：

5.5.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5.4.2. 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5.4.3. 安全眼鏡上如有斑點、瑕疵等，會影響視力和作業時，應立即更換。

5.6. 防護手套、手袖穿戴規範：

聖 約 翰 科 技 大 學

文件標題：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頁 數：3/4

文件編號：EN-03-006

版 本：R.2

5.6.1. 用途：

5.6.1.1. 搬運、拆裝作業（如桶裝化學藥品搬運）及分裝等有引起手部危害之虞。

5.6.1.2. 其他作業（如電力、高溫、電焊有致手部危害之虞時），其工作人員務必戴防護手套。

5.6.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6.2.1. 選用正確類型手套以免手部造成傷害。

5.6.2.2. 配戴時以不影響手部活動，不易鬆脫以免防礙工作安全。

5.6.2.3. 應確認防護手套足以提供手部適當之保護。

5.6.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6.3.1. 棉紗手套指頭務必完好無破損，以免傷害手部。

5.6.3.2. 橡膠手套務必完好無破損，以免滲入化學液傷害手部。

5.6.3.3. 皮手套手握部位務必完好無破損，以免傷害手部。

5.6.3.4. 棉紗、皮手套是否有磨損，橡膠手套是否有劣化現象，若不堪使用時應即更換。

5.6.4. 保養：

5.6.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6.4.2. 橡膠、皮手套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6.4.3. 不可放置於高溫或高溼處。

5.7. 安全帶（索）穿戴規範：

5.7.1. 用途：

5.7.1.1. 高架作業如作業高度2公尺以上，有引起墜落危害之虞。

5.7.1.2. 進入局限空間作業高度2公尺以上之槽體時，有引起墜落危害之虞。

5.7.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7.2.1. 選用正確類型安全帶（索）以免引起墜落危害。

5.7.2.2. 配戴時以不影響作業活動，不易鬆脫以免防礙作業安全。

5.7.2.3. 應確認安全帶於腰後適當之保護。

5.7.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7.3.1. 安全帶是否有破裂痕跡。

5.7.3.2. 扣環、卯釘金屬部份是否有劣化現象影響安全。

5.7.3.3. 安全索是否有磨損。

5.7.3.4. 有劣化現象或不堪使用時，應立即更換。

5.7.4. 保養：

5.7.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7.4.2. 安全索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7.4.3. 不可放置於高溫或高溼處。

5.8. 呼吸防護具配戴規範：

5.8.1. 用途：

聖 約 翰 科 技 大 學

文件標題：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頁 數：4／4

文件編號：EN-03-006

版 本：R.2

5.8.1.1. 若化學物質濃度超過容許濃度或作業環境測定濃度過高之作業場所，應配戴呼吸防護具。

5.8.1.2. 若有機溶劑之濃度超過容許濃度或作業環境測定濃度過高之作業場所，應配戴適當之過濾式呼吸防護具。

5.8.1.3. 化學物洩漏處理時。

5.8.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8.2.1. 選用正確類型呼吸防護具以免引起危害。

5.8.2.2. 配戴時以不影響作業活動，不易鬆脫以免防礙工作安全。

5.8.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8.3.1. 防護具是否劣化現象或不堪使用、有完全密合，避免危害物質滲入。

5.8.3.2. 濾罐或濾布是否於有效期限內，並尚未失去其功效。

5.8.3.3. 空氣瓶是否於有效期限內（保存期限7個月），其含氣量不低於5%。

5.8.4. 保養：

5.8.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8.4.2. 面罩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8.4.3. 不可放置於高溫或高溼處。

5.9. 防護衣使用規範：

5.9.1. 用途：

5.9.1.1. 有機溶劑相關作業（分裝、填充、搬運）。

5.9.1.2. 化學物洩漏處理時。

5.9.2. 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5.9.2.1. 配戴時以不影響作業活動，不易鬆脫以免防礙工作安全。

5.9.3. 每日使用前應檢查項目：

5.9.3.1. 防護衣是否有磨損、或劣化現象，若不堪使用時應即更換。

5.9.4. 保養：

5.9.4.1. 若有髒污時，可用肥皂清洗後，置於陰涼通風處涼乾。

5.9.4.2. 不可使用溶劑清洗，或以加熱方式快乾以防劣化。

5.9.4.3. 不可放置於高溫或高溼處。

6. 參考資料

無。

7. 使用表單

7.1. 適用場所每日安全衛生檢點記錄表 EN-03-003-01。